

阐旧邦以辅新命

冯友兰文选

谢遐龄 编选

中国近现代思想家论道丛书



阐旧邦以辅新命

——冯友兰文选

谢遐龄 编选

上海远东出版社

闻旧邦以辅新命

——冯友兰文选

谢遐龄 编选

上海远东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冠生园路393号 邮政编码200233)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天华印刷厂印订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25 插页 2 字数 360,000

1994年12月第1版 1996年4月第3次印刷

印数 6001—11500

ISBN 7—80613—024—1/B·31 定价：21.30元

内容简介

冯友兰先生是当代中国著名的哲学家，半个世纪以来，西方人唯一承认他代表着中国哲学。

冯友兰一生专注于中国文化传统的阐述，本书精选了最能反映他对中国文化、中国社会前途和未来的沉思和构想的篇章。

关注中国社会现代化进程的读者通过本书可以对冯友兰的看法和设想有一个全面而准确的了解。

责任编辑：沈 勇

装帧设计：汤智勇

“中国近现代思想家论道丛书”总序

我们正遭逢中国历史上又一次巨大的社会变动：从“中央之国”成为世界大家庭中平等的一员。伴随着社会巨变的是思想巨变。思想之变是从“浅层次”开始的，即对“先务之急”作应变的探讨。“先务之急”是西方军事力量进犯难以抵挡，于是第一位的应变思想是“师夷之长技”。造船造炮不能解决问题，人们接受了“须从社会变革入手”的思路，于是兴起思想巨变之大潮，至今未衰。我们仍在这场社会巨变之中。人们曾经以为，1949年如果说不上是世界历史新纪元之开端，至少也基本结束了中华民族社会结构之巨变。然而近二十多年经历，特别其中两件大事，“文化大革命”和“改革开放”，昭示我们，这场巨变尚不可言其结束。整个这段历史中，各种思潮纷然杂陈，光怪陆离。然而思潮并非思想。思潮往往是诸人群之趋向未必准确、未必恰当的一种表现方式。思潮倏忽更迭，配得上称为思想的却遭冷落。这种情况或许出于社会的注意力集中于急务。关于近代起于何时的划界可以作为例证。虽然大家都说中国近、现代史是中西文化相互作用过程，却不取明朝采纳西历、而取1840年英国炮舰进攻广州为“近代”起点。须知历法向来是中国社会头等大事之一，有时是用以象征政权的！历史分期表达的是中华民族对时代本质的感受。在分期基准上，炮舰比历法得到了更重要的关注，证明国

人以“急务为先”作为第一准则。急务为先则思想退后，时间长了，连思想也专注于急务，忘记了自己的根本——求道。大道迷失，后果是对急务争执不已，心气浮躁，冲突愈演愈烈……

因此，我们应该高度重视思想理论的作用。现在需要的是阐明大道的思想。阐明不可能凭空出现，思想的事业总要有所依凭。前人的思想对我们总有参考作用，因此需要了解前人的思想。读他们的书是途径之一。为了满足读者当下的需求，有必要从书海中检选出一些思想家的论道之作。

关于近代与现代的划分有很多说法，考虑到在两个最大的问题上，一个是中国社会正在进入现代世界，另一个是在上述过程中中国社会内部同时进行着中、西文化激烈的相互作用，这两个历史时期之间没有根本不同，所以这两个时期的著作都考虑收录。这段历史事件繁多，人物大量涌现、更迭，思想引出思潮、思潮远离思想，纷繁迷乱，检阅、审理甚为不易。何为“论道之作”？体用不二、道器无间，论器者常常即是论道。强分之，必有毛病。不分，又难免堕入停留于实际急务之窠臼。检选关乎哲学者较为近之。何为“思想家”？或许是最有争议之处。一则思想与思潮不易区分，再则鉴定谁为思想家须高于这些思想代表人物，不用说我们远远不及，历史也尚未进展到足以作出决断的时候。入选的个别作者或许只能算个思潮代表人物，他能否归入思想家之列，只好由读者和历史判定。好在现在并非要对人物作出历史结论，目前的需要只是从前人的书本中引发出我们现在对大道的追寻。这套丛书仅为提供材料而选，其本身不是为了争论，因此尽量不羼入我们自己的倾向，各派思想凡有代表性且深思及大道的，一律平等对待，使其有一席之地。我们相信经过多年反复考验的读者自有鉴别能力。

在这个时代，我们优于前人的是，我们有了一个半世纪的正

反历史经验，可以用来对照各种思想，思考其是非。这是我们的前人在写下他们的著作时所没有的。如果有了这样优越的条件还不能超过前代思想家，我们在历史面前真是应该感到万分的惭愧。中华民族已充分觉醒，国力正在迅速崛起。深思的时代正在来临。我们愿借此丛书与全民族同思大道。

丛书编委会
一九九四年九月

编选者序

谢遐龄

冯友兰，河南省唐河县人，生于 1895 年 12 月，卒于 1990 年，是现代中国享有世界声誉的哲学家、哲学史家。冯友兰一生著作甚富、弟子甚多，对海内外中国哲学研究有相当大的影响，对当代中国哲学的形成、发展有一定的影响——这种影响由于国内对中国哲学日渐重视及其弟子的工作今后或许会持续增长。冯友兰一生专注于探寻中国传统之现代化，提出“阐旧邦以辅新命”作为自己哲学事业之使命，并贯彻终生，可以说，他的一生都在论道。

本文集检选了冯友兰论道的部分主要言论，除了纯哲学的部分，本文选重点选了文化大革命之后出版的《中国哲学史新编》，或许因此对前者的完整有所影响。《新编》一书颇受哲学界部分学者的批评，特别有些较年轻的学者，批评较重。我却以为此书自有其价值，且价值甚高。这是一位智慧老人晚年集一生各种体会的坦诚独白，又恰逢学术言论自由的历史时期，其中富有大觉悟。或许在哲学语言上由于多年习染有些措辞使年轻的朋友不太习惯，这些独白被视为“缺点”，即令如此，也属瑕不掩瑜，何况被批评的视角未必归于非否定不可之列。《新编》比三十年

代出版的《中国哲学史》境界高了许多，还有强烈的现实感，这两条优点是几乎所有其他哲学著作所不具备的。《新编》用不少篇幅讲历史和哲学家的行事，显得不那么“纯哲学”，恐怕这是写哲学著作的一种较好的方法。孔子解释自己作《春秋》之原因时说：“我欲载之空言，不如见之于行事之深切著明也。”特别关乎阐明大道，不结合历史很难讲透彻。如果说，《新编》中论“汉初黄老之学”及对陆贾、贾谊思想的评价还有其他学者曾提到过类似的看法，那么对太平天国和曾国藩的评价则是极有创见、极有启发性的，讲的是历史，开启的却是我们对今日及未来的洞见。

以上所说，不过是想说明《中国哲学史新编》有价值、不可轻视，并不等于我们同意书中的所有重要观点，比如书中讲的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我们就很不赞同。我们认为中国有过奴隶社会阶段，甚至认为，把讲西欧历史时所使用的“封建制”一词，搬来说明中国历史，也未见得妥当。学术界所谓“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其实与现在经济权力重心从省、部级下到县、市级，再下到乡、镇级，颇为相似。乡长坐“奔驰”轿车则相当于“八佾舞于庭”。此例足见以西欧历史总结出来的模式来解说中国历史是多么容易发生误解。又如书中阶级分析用得过滥，显得有些勉强，时有不当之处。在哲学史研究中，阶级分析方法是不可缺少的，只要使用得当，可以引出很有价值的结论。陈寅恪论魏晋玄学各派分野，阐明学派与袁、曹、马三大家族的关系、三大家族之阶级背景以及它们之间更迭的情况，就是成功运用阶级分析方法之范例。冯友兰毕竟是五四时代以后的人物，受西方影响较多，在早期哲学思想上有较多的“西方形而上学传统”的痕迹，后来又受了文化大革命的影响，这些痕迹在以《新编》为代表的晚期思想中也并未清洗干净，相信读者完全有能力区分清楚这些不够“醇”的成分，发现冯友兰思想中关乎大道的基本内容。

《新编》第一、二册于 1962 年出试版，本文集从 1982 年后出的大大修改过的版本中选录，三至七册 1985 年后陆续出版，《新理学》等则于 1939 年至四十年代中期出版，其他几篇短文各注有写作、发表日期，在此不赘述。

目 录

新理学(节选)	1
绪论	1
第一章 理 太极	16
第二章 气 两仪 四象	39
第三章 道 天道	61
第五章 道德 人道	79
第七章 义 理	98
新原人(节选)	114
自序	114
第一章 觉解	115
第三章 境界	129
第七章 天地	144
新原道(一种中国哲学之精神)(节选)	167
绪论	167
第一章 孔孟	174
第四章 老庄	187
第八章 禅宗	202

第九章 道学	212
第十章 新统	228
中国哲学与未来世界哲学	243
中国哲学史新编(节选)	254
全书绪论	254
第二册绪论	300
第十章 秦国的进一步改革——商鞅变法	303
第二十四章 先秦百家争鸣的总结与终结	321
第三册绪论	338
第二十五章 汉初黄老之学	347
第二十六章 汉初最大的政论家和哲学家——贾谊	356
第五册自序	374
第五册绪论	376
通论道学	384
第六册自序	400
第六册绪论	402
第六十五章 所谓“同治中兴”和“同治维新”的 中心人物——曾国藩	411
第七十章 关于中学、西学斗争的官方结论	434
第八十一章 中国哲学的底蕴精神	440
三松堂自序(节选)	455
第十一章 明志	455
《冯友兰学术论著自选集》	466
自序	466
宋明道学通论	468

新 理 学(节选)

绪 论

本书名为新理学。何以名为新理学？其理由有二点可说。

就第一点说，照我们的看法，宋明以后底道学，有理学心学二派。我们现在所讲之系统，大体上是承接宋明道学中之理学一派。我们说“大体上”，因为在许多点，我们亦有与宋明以来底理学，大不相同之处。我们说“承接”，我们是“接著”宋明以来底理学讲底，而不是“照著”宋明以来底理学讲底。因此我们自号我们的系统为新理学。

就第二点说，我们认为理学即讲理之学。普通人常说：“某某人讲理或某某人不讲理。”我们此所说之讲理，与普通人所说之讲理，虽不必有种类上底不同，而却有深浅上底大分别。我们所说之理，究竟是什么？现在我们不论。我们现在只说：理学即是讲我们所说之理之学。若理学即是讲我们所说之理之学，则理学可以说是最哲学底哲学。但这或非以前所谓理学之意义，所以我们自号我们的系统为新理学。

二、哲学与科学

我们现在先要说明者，即哲学与科学之分别。所谓科学，其意义亦很不定。有人以为凡是依逻辑讲底确切底学问，都是科学。如果所谓科学是如此底意义，则哲学亦是科学。本书所谓科学，不是取其如此底广义。本书所谓科学或科学底，均指普通所谓自然科学。就自然科学说，哲学与科学完全是两种底学问。

就西洋历史说，各种科学都是从古人所谓哲学中分出来者。因此有人以为，若现在所谓哲学者，或现在所谓哲学中之某部分，亦充分进步，则亦将成为科学。此即是说：哲学是未成熟底科学，或坏底科学。照这种说法，哲学与科学是一类底学问，其分别在于其是否成熟，是好是坏。若现在所谓哲学，完全成熟，则将只有科学而无哲学。若其将来永不能成熟，则适足以证明哲学是坏底科学。其中之问题是不当有者。这种说法，我们以为是不对底。我们承认有上所说之历史底事实，但以为古人所谓哲学，可以是一切学问之总名。各种科学自古人所谓哲学中分出，即是哲学一名的外延之缩小。现在所谓哲学一名的外延，或仍可缩小，但其中有一部分可始终称为哲学者，是与科学有种类上底不同。

一种科学所讲，只关于宇宙间一部分之事物；哲学所讲，则系关于宇宙全体者。因此有人以为哲学是诸科学之综合。照这种说法，哲学与科学亦是一类底学问，其分别在其所讲之对象，是全或分。这种说法，我们亦以为是不对底。所谓诸科学之综合，不外将诸科学于一时所得，关于宇宙间各部分事物之结论，聚在一处，加以排比整齐，或至多加以和会。但我们对于某种学问之了解，决不能靠只看其结论。若哲学之工作，不过排比或和会诸科学之结论，则对于诸科学，既已生吞活剥，其成就不过是一科

学大纲，并不足称为哲学，亦不足称为科学。

又有一种说法，以为哲学之工作，在于批评科学所用之方法及其所依之根本假定。一种科学有其根本假定；假定既立，此种科学，即以之为出发点。至于此假定之性质若何，此种科学不问。例如几何学假定有空间；以此为出发点，即进而讲各种关于空间之性质。但空间本身之性质，几何学不讲。又科学很少有意地考虑其所用之方法，经其有意地考虑者，多系关于实验之程序及仪器之使用等，而非关于推理之程序。但一种科学所用方法之此方面，及其所依之根本底假定，与其所得知识之全体，有很大底关系。哲学可于此等处作批评，考虑，以决定一种科学所得之知识，有无错误。这种说法，固然已看出哲学与科学是有种类上底不同。但照此种说法，哲学之工作，只是批评底，而不是建设底。我们以为这种说法，只说出哲学之一部分底工作，即批评底工作。以批评工作为主之哲学，亦是哲学之一部分，但照我们的看法，非其最哲学底之一部分。

三、思与辩

照我们的看法，哲学乃自纯思之观点，对于经验作理智底分析，总括，及解释，而又以名言说出之者。哲学之有靠人之思与辩。

思与感相对。在西洋很早底时候，希腊哲学家已看清楚思与感之分别，在中国哲学家中，孟子说：“心之官则思。”（《孟子·告子上》）他把心与耳目之官相对待。心能思，而耳目则不能思，耳目只能感。孟子说这段话的时候，他说及心，只注重其能思，他说及思，亦只注意于其道德底意义。照我们的看法，思是心之一重要底活动，但心不止能思，心亦能感。不过思与感之对比，就知识

方面说，是极重要底。我们的知识之官能可分为两种，即能思者，与能感者。能思者是我们的理智，能感者所谓耳目之官，即其一种。

普通说到思字，总容易联想到所谓胡思乱想之思。我们常有幻想，或所谓昼梦，在其中我们似见有许多事物，连续出现，如在心中演电影然。普通亦以此为思。然非此所谓思。幻想或昼梦，可名为想，不可名为思。思与普通所谓想象亦不同。我们于不见一方底物之时，我们可想象一方底物。但“方”则不可想象，不可感，只可思。反过来说，一方底物，只可为我们所感，所想象，而不可为我们所思。譬如我们见一方底物，我们说：“这是方底。”“这”是这个物，是可感底，是可想象底，但“方”则只可思，而不可感，亦不可想象。在我们普通底言语中，我们亦常说：某某事不可想象，例如我们说：战争所予人之痛苦是不可想象底。这不过是说：战争所予人之痛苦，是我们所从未经验过者；凡想象皆根据过去经验，我们对于战争之苦痛，既无经验，所以它对于我们，亦是不可想象底。但我们所从未经验过者，并不一定是不可经验底。而“方”则是不可经验底。可经验者是这个或那个方底物，而不是“方”。

思之活动，为对于经验，作理智底分析，总括，及解释。例如我们见一方底物，我们说“这是方底”，即是说“这”有“方”之性；或是说“这”是依照“方”之理者。我们刚才所说之“方”即是指“方”之理说。关于“方”之理或其他理，我们以后详说。现只说我们说“这是方底”之时，我们的意思，若是说“这”有方之性，则我们所以能得此命题者，即因我们的思之官能，将“这”加以分析，而见其有许多性，并于其许多性中，特提出其“方”之性，于是我们乃得到“这是方底”之命题，于是我们乃能说“这是方底”。此即所谓作理智底分析。何以谓为理智底分析？因为这种分析，只于

思中行之。思是理智底，所以说这种分析，是理智底分析。

“这是方底”之命题之另一种解释是普通逻辑中所谓对于命题之外延底解释。照这种解释，我们说“这是方底”，即是说“这”是属于方底物之类中。依此解释，则我们所以有此命题，乃我们知有一方底物之类。我们不知在实际中果有方底物若干，但我们可思一方底物之类，将所有方底物，一概包括。我们并可思及一类，其类中并没有实际底分子。此即逻辑中所谓零类或空类。例如我们可思及一绝对地方底物之类。但绝对地方底物，实际中是没有底。我们并可思一类，其中底分子，实际中有否，我们并不知之。例如我们可思及“火星上底人”之类。我们并不知火星上果有人否，但我们可思及此类，如火星上有人，则此类即将其一概包括。此即所谓作理智底总括。何以谓为理智底总括？因为这种总括，亦惟于思中行之。

如此看来，我们的思，分析则细入毫芒；总括则贯通各时各地。程明道的诗：“心通天地有形外，思入风云变态中”，可以为我们的思咏了。因我们的思对于经验作理智底分析及总括，我们因之对于真际有一番理智底了解，此即所谓作理智底解释。何以谓为理智底解释？因此解释亦只于思中行之，而且亦只思能领会之。

上文说：哲学之存在，靠人之思与辩。辩是以名言辩论。哲学是说出或写出之道理。此说出或写出即是辩，而所以得到此道理，则由于思。有人谓：哲学所讲者中有些是不可思议，不可言说者。此点我们亦承认之。例如本书第二章中所说之“真元之气”，即绝对底料，即是不可思议，不可言说者。第一章中所说之“大一”，亦是不可思议，不可言说者。但真元之气，大一，并不是哲学，并不是一种学问。真元之气只是真元之气，大一只是大一。主有不可思议，不可言说者，对于不可思议者，仍有思议，对于不可